

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普发改投〔2025〕27号

关于普陀区长风公园改造提升工程（建筑部分）可行性研究报告（初步设计深度）的批复

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：

你单位报来的《关于报送〈普陀区长风公园改造提升工程（建筑部分）可行性研究报告（初步设计深度）〉的请示》（普绿容建〔2024〕21号）文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为进一步强化公园服务功能，整体提升园区品质，激发区域活力，现同意由你单位作为项目建设法人单位，实施普陀区长风公园改造提升工程（建筑部分）。

二、该工程位于长风新村街道，东至枣阳路，南至大渡河路、光复西路，西至大渡河路，北至怒江路，用地面积356344平方米。

三、该工程总建筑面积约 5753 平方米，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5188 平方米，地下建筑面积 565 平方米（具体以规划部门审定的设计方案为准）。主要建设内容包括：新建码头、管理用房、科普建筑、游客服务中心、大舞台等，修缮改造部分办公用房和管理用房，同步实施道路、排水、照明等室外工程和附属工程等。

四、该工程总投资概算 12469 万元，其中工程建安费 10319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 1556 万元，预备费 594 万元。所需资金由区财政统筹解决并争取市级补贴资金。

项目代码：31010769416662920241A3101002。

请接此批复后，进一步优化方案，并抓紧组织实施。



抄送：区财政局，区规划资源局，区建管委，区审计局。

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5 年 3 月 17 日印发